

唐河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唐自然资(2024)337号

签发人:刘金明



办理结果:A

对唐河县第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83号建议的答复

董长征、陈保贵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牛山矿山开发及生态保护意见”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牛山矿山开发利用的背景

为开发利用唐河县矿产资源,促进县域矿业经济快速发展,我局依据《唐河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调整方案》,报请县政府批准后,公开招标实施了河南省唐河县湖阳仝湾牛山建筑用大理岩矿勘查工作,工作区为《唐河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拟设采矿权,区内及周边无其它矿业权设置,未与自然保护区范围重叠,无

军事禁区，无国家基金勘查项目，不属于禁止、限制开采矿产范围。

二、该矿山开发利用现状

该矿区位于唐河县湖阳镇杨寨、仝湾、活水杨三村委交界处，工作区东西长约 940 m，南北宽约 740 m，总面积约 0.6987 km²，扣除基本农田优化后面积 0.5875 km²，矿区西侧距 234 国道 10 km 有村村通道路相接，北距唐河县城 48km 与 312 国道相接，距离宁西铁路唐河站 49km，交通较为便利。

通过技术单位前期开展地质勘查工作，提交了《河南省唐河县湖阳仝湾牛山建筑石料用大理岩矿资源储量报告》，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通过河南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评审备案（豫储评（地）字〔2023〕27 号），在此工作基础上，我局于 2024 年 1 月 8 日上报县政府组织涉矿乡镇及发改、财政、环保、水利、应急、林业、电业、工信、文广旅、交通等相关部门，对涉及该矿区的矿产资源、用地、用林、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安全生产等条件进行充分论证，并将各部门论证结论及时反馈至市局，为该矿山前期开发做好充分准备。

同时，技术部门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编制了《河南省唐河县湖阳仝湾牛山建筑石料用大理岩矿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以下简称《三合一方案》），为矿山后期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条件、相关功能区设置、矿山运输道路建设等及矿山开采后环境恢复治理进行了合理规划设计，2024 年 3

月我局组织相关股室对技术部门提交的《三合一方案》进行初审，于19日综合各股室意见形成《三合一方案》初审意见上报市局审查，市局于2024年4月25日对该矿山的《三合一方案》进行了初步会审，目前我局正等待市局会审结果，通过后市局拟将方案报市矿协组织专家进行评审，下一步，我局将根据评审结果，全力配合市局做好对该矿业权的出让收益评估工作，根据评估结果由市局提交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矿业权出让。

三、营造矿业开产及生态保护良好氛围

该矿山的开发利用能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充分带动当地经济发展。矿山在开发利用过程中，将始终贯彻绿色发展理念，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建设，持续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坚持“边开发、边治理”的原则，尽可能的降低矿业开采对矿区环境的影响，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矿山发展建设协调统一起来，使资源开发、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人类工程活动三者达到动态平衡，促进矿区生态环境和谐发展。

我局严格落实矿业权出让制度，出让流程公开透明，保障符合要求的企业公开公正参与矿业权竞拍。在对矿山企业管理过程中及时向社会公众、企业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政策措施，扭转矿产资源开发等同于破坏环境的观念，增强社会对矿业发展的认知和信任，营造矿产资源开发良好氛围，引导国有大型公司

等有实力的矿山企业参与矿业市场，推动本县矿业经济健康快速发展，将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感谢您们对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真诚欢迎对我局今后的工作提出新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单位及电话：唐河县自然资源局 68923190